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6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部分为全资孙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
- 本次解除担保数量：为金能化学提供的人民币 3,249.62 万元质押担保。
- 担保余额：本次担保解除完成后，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706.2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建设顺利进行，金能化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开立 37,626,494.76 元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与招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532SQ20201200000159 的《电票承兑申请书》。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项目建设顺利进行，金能化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开立 21,169,062.12 元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与招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532SQ20201200000577 的《电票承兑申请书》。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了《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和《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合同编号均为 2019 年信字第 21190731 号，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了《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补充协议》，将担保金额变更为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79 号）。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为金能化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号）。

二、担保解除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金能化学已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全部结清，保证金 3,249.62 万元已归还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对应金额的担保责任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化学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706.2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3 日